

证券代码：873842

证券简称：上海精智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 12 月 23 日，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简称“德勤香港”）为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 H 股上市”)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已启动本次 H 股上市事宜，考虑到德勤香港在境外发行上市项目方面拥有较为丰富的财务审计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经过综合考量和审慎评估，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德勤香港为本次 H 股上市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德勤香港于 1972 年设立，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行，属于德勤有限公司的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位于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期 35 楼，德勤香港为众多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主要服务行业包括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制造业和能源业。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德勤香港具备本次发行并上市相关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同意聘请德勤香港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德勤香港担任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4 日